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CCE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錄得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15.3百萬港元，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同期」)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則為約30.9百萬港元，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減少約50.5%。

上述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減少主要由於(i)毛利減少約4.6百萬港元；(ii)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助減少約5.5百萬港元，導致其他收益減少；及(iii)向一所本地大學的捐款以支持其研究項目增加約2.5百萬港元，導致行政開支增加。

由於本公司正在敲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以及按現時可得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為基礎，而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

董事會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財務業績詳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2023年11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高黎雄

香港，2023年1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黎雄博士及張美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俊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謝嘉穎女士及何志誠先生。